

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永和镇下设 3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便民服务中心（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内设 6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规划建设办公室、社会治理和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有关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各项公益事业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旅

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加强社会管理，负责或配合区级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统计、粮食安全、供销合作、脱贫攻坚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内基层治理、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等，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动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后备力量建设等有关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永和镇 2024 年末总编制 4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8 名，工勤编制 2 名，事业编制 21 名。在职人员总数 40 名，其中：行政 21 名（工勤 3 名），事业 19 名。退休 13 名，离休 0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党的建设。一是抓好学习教育，加强政治建设。镇党委始终将党纪学习教育贯穿始终，真正把党纪学习教育激发出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截至 11 月底，召开党委会 37 次、中心组 5 次，组织开展专题学习 8 次、交流研

讨 10 余次，召开意识形态研究工作部署会 4 次、工作推进会 3 次，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培训会 1 次。全镇基层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工作计划，有序组织各党组织开展《条例》专题学习，各村（社区）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专题学习 40 余次，开展专题党课 11 次，培训党员干部 500 余人次。党员干部“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自信”不断坚定，做到“两个维护”更加自觉。二是聚焦主责主业，夯实主体责任。坚定履行党委主体责任，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全镇重点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围绕“抓县促乡带村”强基行动，镇村两级分别健全完善乡镇党委书记“6 个清单”和基层党支部书记“5 个清单”，进行工作安排部署 7 次，研究解决相关党建问题 10 余项。健全工作例会、重点调度机制，不定时召开党建工作例会 11 次、党建重点工作推进会 5 次，听取党建工作汇报 2 次，班子成员下沉参加村（社区）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30 余次，全力推进基层党建工作任务落实落细。切实抓好创文工作，全年各文明实践站所共计开展创文活动 100 余场，举办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100 余场次，参与群众达 1 万人次。三是强化工作措施，狠抓驻村帮扶。用好用活村民议事会、坝坝会等形式，推动落实“双报到”制度，累计开展议事活动 25 余次，接待群众 523 人次，解决涉及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活困难、民生诉求等困难和问题 18 件。牢牢团结帮扶力量，多途径争取中省财政、乡村振兴、东西协作等资金，成功实现老鹰茶加工厂入园招租、蜂蜜加工厂提质创新、生猪养殖厂稳定运行，全镇集体经济收益 89 万元，辐射带动 5 个村级集体经济消薄增强，其中黎明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望突破 50 万元。

2. 农业农村工作。一是稳定粮食生产。坚持镇党委书记、党支部书记抓乡村振兴，全面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把解决好

“三农”问题作为全镇工作重中之重，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全面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全面提升农民种植积极性和农业种植增收率，截至目前，我镇实现生猪存栏 5165 余头，能繁母猪存栏 430 余头，生猪出栏 11472 头；粮食种植面积 10762 亩，产量 2770.7 吨。二是促进脱贫增收。全镇现有脱贫人口 312 户 812 人、监测对象 48 户 147 人，根据三色预警和动态监测工作要求，按照“发现一户、纳入一户、帮扶一户、动态清零一户”的原则，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扎实开展脱贫户、监测户“家庭奋进计划”工作，小型励志拟兑现 30 户 8.0105 万元、就业务工奖励计划拟兑现 160 户 15.7972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监测户及时落实了低保、临时救助、公益性岗位、产业奖补等帮扶措施。实现全镇脱贫人口 2024 年人均纯收入 18090 元，同比增长 16%，高于省、市平均水平。三是夯实治理基础。为确保群众人身财产安全，我镇落实主要领导包片、班子成员包村、包村干部包户网格化责任管理机制，到点到户开展沼气池安全使用宣传教育，共计排查宣传 120 余户。全年对农资门市进行高毒违禁农药、兽药或滥用乱用投入品共计排查 8 次，对各村（社区）生产主体日常开展巡查 70 余次，切实保障了农业农村生产安全。我镇不定期开展农产品抽查检验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和程序进行抽样检测，1-12 月已完成农产品检测 300 余次，胶体金检测 90 余次，共检测农产品 30 余种均达标过关。四是强化环境整治。我镇始终把环境卫生整治作为打造“美丽乡村”“美丽乡镇”的重要抓手，全镇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城乡建设取得巨大发展，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大幅提升。大力开展“五清行动”“爱国卫生运动”，清运农村生产生活垃圾 2900 余吨，发放秸秆禁烧宣传资料 1000 余份、悬挂横幅 7 幅，完成 13 户户厕改造验收。

3. 枕沙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今年以来，由区级领导挂帅，相关行业部门配合，举全镇之力推进枕头坝二级、沙坪一级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剩余农户协议签订工作和胜利村上坪集中安置点建设工作。以组建工作专班、制定“一户一策”工作方案等具体举措，有组织、有规划、有步骤地开展工作，截至目前胜利村上坪集中安置点规划区域已完成5户移民搬迁安置协议签订、安置点前期设计、移民安置建房委员会组建等工作。

4. 项目建设工作。按照“抓项目就是抓发展、抓大项目就是抓大发展”的理念，以“谋划项目抓落地、落地项目抓开工、开工项目抓进度、进度项目抓质量”的工作思路，竭尽全力推动我镇各类项目建设。2024年重点项目新乐村乡村振兴农旅综合体项目第一期已完成验收移交，新民村4组改（扩）建生产人行便道工程、农村生活污水整治补短板工程、张村沟沟渠整治提升改造工程、大峡谷景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永和镇胜利村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新华村蓝莓园区产业道路建设工程等6个基础设施项目共完成投资900万元。新民村农旅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已完成立项、前期规划、挂网招标等工作。2024年沙湾对口帮扶项目2个，投资85万元，目前已完成立项工作，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5. 社会维稳工作。一是重大问题提前预防。按照“稳定压倒一切”为目标，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排查、防范、化解各种矛盾纠纷，共发放各类扫黑除恶宣传单、海报1000余份，利用微信群在各村组群里转发扫黑除恶宣传资料、视频等30余次。建立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1个，完善重点人员“一人一档”档案，定期做好每月尿检工作，落实专人重点盯防和教育感化工作制度。二是矛盾化解及时有效。2024年度全镇共调查处理信访、热线、纠纷案件238件批次，288人次，其中心连心热线121件批次，130人次；上级转

办件 15 件批次，15 人次；群体事件 9 件批次，50 人次。接访和排查不稳定因素 93 起，其中调解处置成功 92 起，有 1 件正在调处中，多元化解率 100%，化解成功率 99%；1 件信访积案正在有序推进中；2 件省委巡视组交办件，正在加快办理；2 件区信访局交办信访件正在办理中；1 件信访系统网访件，正在有序办理中。

6. 安全生产工作。面对日趋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永和镇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决策部署，以狠抓安全为重点、以平安稳定为己任，牢固树立红线意识、责任意识，强化基层基础建设，狠抓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制度措施，旨在筑牢安全生产防线，确保一方平安。按照安全生产大检查“百日攻坚”工作要求，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开展问题隐患排查整治，镇党委会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共计 4 次，累计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培训会 2 次、安全生产研判会 1 次，全镇安全生产排查 300 余次，累计排查问题隐患 36 处，已整改 36 处。针对小餐饮、食品摊贩、校园周边食品店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活动 20 次，查处并整改 10 个。建立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及工作制度，增强物资储备及装备配置，成立镇应急救援队，确保能够第一时间拉得出、顶得上，并对各级扑火队伍开展培训 3 次、护林员培训 2 次，开展乡级护林防火应急演练 1 次、村级护林防火应急演练 6 次，全力确保全镇经济社会安全稳定。

7. 民生保障工作。一是保障民政工作。我镇始终坚持民生至上理念，持续改善民生条件，筑牢幸福基石。按照“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应救尽救”原则，全力做好低保提标工作，为全镇生活困难的 139 名群众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资金 154500 元，发放农村低保 10032 人次、金额 3903936 元，发放城市低保 1068 人次、金额 576888 元。二是积极引导就业。我镇根据不同务工需求采取就业培训、异

地招聘等方式，举办公益性岗位岗前培训 1 次，组织近 60 名就业困难群众参加招聘会，开发落实就业专项资金和东西部协作公益岗位 81 个，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 47.25 万元。三是狠抓民生工程。由镇便民服务中心牵头，各村（社区）积极配合，扎实开展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宣传和征缴工作，办理 2024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9557 人，征缴 2025 年度医保 574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收入总计 1818.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14.32 万元，比 2023 年收入预算总数减少 263.14 万元，减少 12.6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5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5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支出总计 1818.38 万元，比 2023 年支出减少 263.14 万元，减少 12.64%，其中基本支出 1233.1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06.44 万元，增加 49.17%；项目支出 581.2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70.11 万元，减少 53.55%；年末结转和结余 4.06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4.0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54 万元，增加 15.34%。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 预决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财政部门有关管理的规定及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编制和执行年度预决算，无随意调整预算情况，各项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

2. 执行管理情况。

永和镇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初目标任务，结合单位实际，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2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1 万元，较上年度支出决算数 1.41 万元减少 0.1 万元。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6 万元，支出决算数 3.62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62 万元，增加 20.67%，主要原因是急难险重工作增加。公务出国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0 万元。

3. 综合管理情况。

(1) 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本单位的信息公开。

(2) 永和镇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制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同时严格遵守相关财务管理法律法规，本着勤俭节约原则，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接受审计、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3) 永和镇所有资产必须实现资产归口管理和明确使用责任，细化到人，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对账实不符的情况及时进行处理；严格按照资产处置流程和相关规定处置资产。

4. 整体绩效

为保障机关运转、履行职能职责，基本支出 1233.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34.60 万元，公用经费 98.52 万元；项目支出开支

581.20 万元。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永和镇人民政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及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推动圆满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整体情况

（1）资金绩效分配情况。

认真贯彻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绩效分配。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分配过程符合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绩效分配机制，实现了财政资金资源有效配置。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的使用范围专款专用，支付有依据，严格开支标准。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和虚列资金及大额度现金支出现象。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取得了一定经济和社会效益。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得到有效执行。预算完成情况较好，无违规记录。总之，通过加强绩效预算，使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促进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50 万以上项目：

项目 1：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保障各村社区正常办公运转和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正常开展，提高村社区干部议事、决事、办事的效率和效果。2024 年顺利完成预期目标，项目验收情况较好，资金及时支付，持续推动村级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更加完善。2024 年支出决算数总计 206 万元（9 个村社区，每个村社区 15 万元，补上年 71 万，共计 206 万元），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量化可考核，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

无违规记录。

项目 2：金口河区永和镇官村社区环卫作业服务费用：进一步加强官村片区的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提升环卫作业质量和水平，实行管干分离，确保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顺利推进，实现平稳有序运行。2024 年支出决算数 69 万元，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量化可考核，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相关联，无违规记录。

（三）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

2、信息公开：永和镇相关工作均按要求在相关场合、网站等进行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3、整改反馈：预算执行过程中进行绩效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与财政部门沟通和信息反馈。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4 年财政预算资金保障了永和镇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资金不足，行政经费缺口较大，导致工作起来较被动。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加大资金争取力度，严格财务管理、节约开支，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综合以上各项指标，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2024 年的部门整体支出做到了使用规范、程序透明、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确保了机关的正常运行和各部室职能的正常履行，保证了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评价得分 96 分。

（二）存在问题。

永和镇属于城关镇，幅员面积广，工作任务多且重，如人居环境整治、枕沙水电站建设征地移民、防汛防火、道路安全、乡村振兴等相关工作开展支出大，资金保障不够，导致遗留问题逐年增多，工作开展难度大。

（三）改进建议。

在今后工作中将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上下功夫，加强财务预算管理，提高财务预算的质量，保证预算与实际需要更加相符；对项目实施有科学规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的使用；进一步提升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和理解，让各个管理者真正意识到绩效管理的意义所在；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到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同时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加强财政资金对乡镇的倾斜力度，确保乡镇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